

#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4 屆第 1 次委員會議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11 年 9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0 分

貳、開會地點：本府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陳副主任委員逸玲

紀錄：賴科員怡君

肆、業務單位報告：

一、有關「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相關業務報告說明如下：

（一）考核自評說明業於 111 年 7 月 28 日前上傳至行政院性別平等資料庫雲端應用系統；另實地訪評日期，訂於 111 年 9 月 16 日下午 2 時，當天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鄧副處長華玉領隊，率行政部門及 4 位專家學者評審委員，共 9 人（會議資料（下略）附件一），赴本縣進行訪談與資料查證，本次訪評由社會處籌辦相關事宜，以下事項請各局處配合：

1. 請各單位副首長以上主管出席本次實地訪評。
2. 當日各局處負責出席答詢同仁請務必詳閱本次雲端考核報送的資料檔。

（二）本次預評時之各評審項目自評分數（附件二），茲臚列以下分數偏低之項目，建請有關局處加強辦理。

1. 評審項目二（二）有關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年參訓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比率、機關政務人員參訓情形。
2. 評審項目四（二）有關（縣）市機關及所屬一級機關之所屬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成員）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情形。
3. 評審項目六（三）有關一級單位或所屬一級機關辦理 CEDAW 及其他性別平等宣導之機關涵蓋率。

二、有關本縣推動「111-113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1 年 1-6 或 7 月辦理情形（附件三），請委員參閱並給予建議。

主席裁示：本案經委員審閱無相關修正建議，請各單位依計畫積極推動辦理。今年共有 19 個局處繳交推展性平工作之具體措施執行成果，建請今年尚未辦理推展性平工作的局處：財政處、建設處、計畫處、青年發展處、主計處、政風處加強配合辦理。

三、本縣性平會設置要點已於 111 年 5 月 10 日函頒修正委員人數編制，並新增秘書長、青年發展處處長、交通處處長，法制處併入行政處之府內委員，本會置委員共 41 人（附件四）。故本次擬將青年發展處、交通處加入分享時段順序 1（附件五）。

主席裁示：原分享局處順序表輪序「6」法制處改為交通處。

四、各局處產出之「偏鄉地區（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性別平等推展計畫」111 年截至 1 至 6 或 7 月之執行情形（附件六）。

主席裁示：本案經委員審閱無相關修正建議，請各單位依計畫積極推動辦理

理。

五、有關「109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之策進作為如(附件七)。

六、敬請有關單位於111年、112年推展性平業務時配合「113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第2組適用)辦理(附件八)。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依113年考核指標積極推動辦理。

#### 伍、性別平等知識/成果分享：

本次會議分享局處為行政處、政風處、地方稅務局。下次會議輪請進行社會處、青年發展處分享，「分享局處順序表」(附件五)供參。

本次分享委員建議與各單位回應：

(一) 趙淑珠委員建議：行政處、地方稅務局均有談到性別友善廁所，有無明確標示？政風處廉政會報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未來有無具體可能性或改善空間，除當然委員外，增聘外聘委員？

行政處回應：配合改善明確標示。

政風處回應：原該委員會當然委員俞秀端(女性)高升至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擔任檢察長，遞補一男性委員，致委員比例改變。

(二) 楊秀霞委員建議：地方稅務局提及彰化縣地區房屋稅、地價稅之納稅義務人仍以男性居多，期待公部門就不動產繼承(含應繼分、特留分)、贈與登記等項多宣導男女平等。

主席裁示：請單位參酌委員建議辦理。因本府係舊建物，許多空間配置可能不盡理想，然標示部分再請行政處加強。另委員會總人數未定足，涉有委員異動時，再請業務單位斟酌能否增聘女性委員以調整比例。

陸、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案號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一)	本委員會分工小組開會情形	請各工作小組主責局處依據「六大工作小組作業須知」持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並將開會紀錄副知社會處及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社會處，並增列追蹤各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於委員會進行追蹤。	各局處	本年度各工作小組會議皆已召開，並已依委員建議增列各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召開情形如「111年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情形一覽表」(附件九)，併討論彰化縣政府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111年度(數據更新至6或7月底)施政計畫之相關策略衡量指標如(附件十四)。		✓
	主席裁示	本案繼續列管。				
(二)	請六大工作小組內之各局處，各提報一項業務作為本縣自行參選創新獎或故事獎項目	照案通過。	各局處	110年底六大工作小組內共19個單位擇一提出故事獎或創新獎，並經彙整2名審查委員審查所出具之初審書面意見後，擇平均分數60分以上單位，合格者15個進入審查會複審，先後於111年4月7日、5月12日召開2次審查會後，擇優提報下列故事獎、創新獎各2案(共計4案)送中央參賽： 1. 勞工處故事獎-男兒立志在照服，志承母業一條心 2. 衛生局故事獎-「男」能可貴原來我	✓	

案號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p>也可以做得到~Z 世代 啟開性平新思維</p> <p>3. 民政處創新獎-從 「贅美生活式特展」 看見阿美族母系社會 的性別文化</p> <p>4. 文化局創新獎-翻轉 性別刻板印象到偏鄉 110 年度「幸福不設 限，性別行動影展」 計畫</p>		
	主席裁示	本案解除列管。				

##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111-113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附件十)，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業經 111 年 6 月 17 日「111-113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修訂會議決議通過，提報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審議。

辦法：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配合修正「111-113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並綜合六大分工小組審查有關組內之細部實施計畫會議紀錄，函文各機關單位賡續辦理相關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配合行政院 110 年 5 月 19 日院臺性平字第 1100174338 號函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修正為 6 大面向 33 項推動策略，是否需調整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目前小組別及重點工作項目(提案單位：性別平等辦公室)，提請討論。

說明：目前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 6 個小組及各重點工作主要係依原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據 7 大領域劃設(本縣現有就業經濟及福利組、人口婚姻及家庭組、教育媒體及文化組、人身安全及司法組、健康照顧及醫療組、環境能源及科技組，並無權力決策影響力組)，然行政院上開新函頒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將原有 7 大領域 221 項具體行動措施修正為 6 大面向 33 項推動策略，惟中央並未嚴格要求地方政府之分工小組全部對應其六大推動策略劃分設組，仍尊重地方自治精神，由地方政府視重要核心業務內容設置分組，是否應據以修正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小組及重點工作，以符日後各相關單位配合推動依據，業經 111 年 6 月 17 日「111-113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修訂會議決議，提報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討論。

辦法：

一、仍維持現況。

二、分工小組增為 7 組，新增「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組」。

三、配合行政院新函頒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將第 2 組人口婚姻及家庭組指標整併至其他組別，並將六大分工小組改組為「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組」、「就業、經濟與福利組」、「教育、媒體與文化組」、「人身安全與司法組」、「健康、醫療與照顧組」、「環境、能源與科技組」。

四、將推動策略「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納入現有六大分工小組其中一組討論。

五、以上涉及整併部分於下次委員會提出修正對照表討論。

決議：將推動策略「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納入現有六大分工小組每一組討論。

案由三：有關「109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之 109 年、110 年策進作為，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府社會處)。

說明：

一、「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

地訪評預計於9月16日辦理，中央請受評機關準備性別平等業務簡報應含前次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詳如評審結果及委員建議事項(附件十一)。

二、為使本縣性別平等業務推動更加精進，擬參考本次訪評委員建議事項提出相關策進作為辦理情形表(附件七)，請各位委員給予建議及指導。

辦法：俟會議通過後，俾利彙整及作為修正的之依據。

決議：請各委員協助審視策進作為，如有修正意見請儘速通知業務單位。

案由四：提送「110-112年度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年度」110年成果報告(附件十二)、「108-110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0年執行成果(附件十三)，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依據「111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執行成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應提報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並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供民眾閱覽。

辦法：上開110年彙整至11月底前之成果報告已於第3次第6屆性別平等委員會經委員檢閱完成，有關110年整年度(1-12月)成果報告內容已於今年1月間彙整完畢，並為111年考核評審項目評分需求，已先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供民眾閱覽，請委員審閱成果報告內容(如紙本成果報告)，俟同意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於各局處報告「具體措施詳表」時，針對具體措施詳表格式內第四項「與計畫/辦理業務相關之性別統計、分析及影響評估」，經王委員秀燕提問，各局處均有做「性別統計及分析」，但「性別影響評估」並未每個局處都有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身安全及司法組主責單位警察局)

說明：本項經彰化縣政府社會處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於會議中說明：縣政府計畫案是新臺幣5千萬元以上的計畫才一定要辦理性別影響評估，5千萬元以下則由各個局處自行斟酌。王委員表示，有些局處可能不知道如何寫性別影響評估，但如沒有做性別影響評估，就與該項目標題不符。

辦法：王委員於會議中表示，將於彰化縣政府召開性平委員會時討論本案，並由本局於本次會議作成提案，向縣政府提出，俾利縣政府召開性平委員會時，納入提案。

決議：本案保留。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5時。